

青海师范大学国家语言 文字推广基地文件

青师语委字〔2021〕1号

青海师范大学开展第24届全国推广 普通话宣传周活动方案

校语委各成员单位：

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和青海省语委《关于开展第24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语言文字会议和全省语言文字会议精神，加大国家通用语言

文字推广力度，全面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传承弘扬以语言文字为载体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和普及质量，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二、活动时间

本届推普周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2 日至 18 日。

三、活动主题

“普通话诵百年伟业，规范字写时代新篇”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等，广泛、深入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特色鲜明的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关活动，深入学习领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做好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全国语言文字会议决策部署，推进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提升工程，营造全社会学习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良好氛围，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共诵百年伟业，携手共写时代新篇。

四、活动目标

以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建设为契机，在全校范围内，围绕 24 届推普宣传周活动主题，积极开展规范汉字书写和中华经典诵读讲相关活动，加强爱国主义和民族精神教育，突出推普活动的

时代性、特色性和创新性。

五、具体任务

(一) 积极营造推普周活动氛围

1. 在校园张贴摆放第 24 届全国推普周标识、海报等各类推普宣传品，营造推普周活动氛围。(责任单位：校语委办、宣传部)

2. 按照学校统一拟定的标语内容，利用电子显示屏、电梯 LED 显示屏、展板等载体进行广泛宣传。(责任单位：校语委办、宣传部)

3. 利用校园广播、班会组织师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责任单位：校团委、宣传部、各院系)

(二) 深入开展普通话推广应用

1. 创新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活动，组织开展围绕红色经典诗词诵读、师范生“三字一话”展示、语言文字答题挑战等多种线上线下校园文化活动，吸引更多师生参与并感受语言文字的魅力，提升宣传集聚效应。(责任单位：校团委、学工处、各院系)

2. 充分发挥学生社团作用，以文学院“鹿鸣诗社”等社团为主体，积极开展红色经典诗词诵读快闪活动。(责任单位：学工处、文学院、新闻学院)

(三) 启动实施“经典润乡土”活动

青海是 2021 年“经典润乡土”活动的重点省份，以青海师范大学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为依托，充分发挥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的引领示范作用，以“百年征程传薪火，红色经典润乡土”

为主题，结合“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以及各级各类党史教育、思政教育主题活动等，在乡村开展红色经典话剧巡演、文化大讲堂下基层、与农牧区中小学“结对子”、“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诵读中国’青海赛区获奖作品巡演”等形式多样的红色经典语言文化活动。

1. 大学生话剧团巡演

由青海师范大学学生根据“两弹一星”元勋郭永怀主要事迹自编自导自演的话剧《永怀之歌》，是教育部全国高校“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特色展示项目，荣获中国第六届校园戏剧节展演剧目奖、入选中共青海省委组织部党性教育示范课。以此为依托，结合党史教育、思政教育，进一步弘扬和传承中国共产党领导国防事业建设的光辉历史，弘扬“两弹一星”精神的新时代价值，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组织大学生话剧团赴全省部分基层县区开展巡演。（责任单位：校团委）

2. “文化大讲堂”下基层

充分发挥青海师范大学“文化大讲堂”品牌示范作用，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文化大讲堂”下基层，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活动，举办4场下基层讲座。（责任单位：宣传部）

（三）农牧区中小学“结对子”活动

与青海农牧区8所学校“结对子”，组织红色经典诗词讲座、红色经典主题宣讲及红色经典文化展播等活动，将优质师资、文

化作品、普通话和经典语言文化学习资源等送到基层学校,提高基层中小学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水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责任单位:文学院、新闻学院、民族师范学院、美术学院)

(四)“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诵读中国’青海赛区获奖作品巡演

按《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精神,制定实施方案,组织开展获奖作品巡演。(责任单位:新闻学院)

六、活动要求

(一)校语委各成员单位和各项工作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统筹安排,认真做好推普周期间的各项宣传组织工作。力求主题突出,形式多样,见到实效。

(二)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绿色发展,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节俭举办各项活动。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防范聚集性感染疫情风险。要制定安全应急预案,加强风险防范。

(三)校语委各成员单位要把普通话推广视作常态工作常抓不懈,共同开创学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和使用工作新局面。

(四)各单位认真做好推普周计划、总结,以及活动的图片、文字保存工作。总结请于9月20日前报送校语委办。

校语委办

2021年9月7日

抄送:

青海师范大学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

年 月 日印发

打印:

校对:

印: 5份